

「新竹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」  
第 259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

一、時 間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9 時 30 分

二、地 點：新竹市政府第一會議室

三、主 持 人：陳召集人章賢(許委員志瑞 代)

四、出席單位：詳簽到簿

紀錄：黃愛婷

五、報告事項：

(一) 新竹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第 258 次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情形。

都市發展處報告：略。

決議：原則同意備查。

六、報告案：

(一) 「品益建設有限公司新竹市南華段446等1筆地號店鋪、集合住宅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案

都市發展處報告：略。

決議：原則同意追認。

(二) 「新竹麵粉廠新竹市東光段215-13地號雜項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案

都市發展處報告：略。

決議：原則同意追認。

七、審議案：

(一) 「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竹市光復段449地號等10筆土地廠房增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案

設計單位報告：略。

討論：略。

決議：

1. 本案依委員及相關單位下列意見修正，並經相關單位確認園道之功能、規劃方向後，提送業務單位審視確認通過：

(1) 開放空間及景觀規劃：

- a、有關園道地被植栽「腎蕨」，建議擇處部分改植「韭蘭」或「蔥蘭」，以利都市景觀。
- b、植栽說明表內部分圖例編號有誤，請查明補正。
- c、請標註喬木間距尺寸，以利檢核植栽生長空間。
- d、有關園道內人行通道請加寬至少為2.5米。
- e、園道規劃零碎，建議配置橫向步道串聯，另請規劃廣場或草地以利休憩。
- f、有關園道位處面對基地出入口之正列式排列9棵喬木，建請調整配置。

(2) 交通動線規劃：

- a、請補充原申請獎勵停車位相關圖說(含法規檢討)，並檢視釐清增建後是否維持原獎勵條件，請以圖說對照說明前後相關圖說。
- b、無障礙停車位請配置於地面層。
- c、請補充無障礙車行及人行動線圖說。
- d、請評估光復路二段10巷交通流量(如：雙向會車)，增建後停車場出入口之退縮緩衝車道較短，恐停等車流外溢影響附近交通，請補充停車(獎勵、法定、自設)之管理計畫。

(3) 其他：

- a、請補充申請工業區立體化獎勵之相關實質規劃內容圖說。
- b、本案基地臨園道側僅退縮約3米，依「新竹市都市計畫區騎樓設置標準」規定，工業區之基地面臨15公尺以上計畫道路應留設4公尺騎樓空間，請依規修正。

(4) 業務單位意見：

- a、有關本案規劃消防救災通道一節，請依據「劃設消防車輛救災活動空間指導原則」檢討規劃救災活動空間，並請消防技師釐清相關法規問題。
- b、請於園道內增加公共藝術雕塑品及街道傢俱設置。
- c、案內植栽槽請與地坪順平為原則。

2. 請申請者於收受會議紀錄之日起3個月內，檢送依決議1修正之報告書(雙面印刷，並含歷次會議紀錄影本及審議意見修正對照表)1份予業務單位，俾利業務單位續辦審核備查事宜。

八、散會：上午11時0分。